**中国共产党廊坊市广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1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中国共产党廊坊市广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发挥区委在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开展统一战线理论、政策研究，及时向区委报告统一战线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协调政府有关部门的统一战线工作；贯彻执行无党派人士工作的方针政策，负责牵头协调无党派人士工作；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工作方针；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和政策，参与制定、推动落实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对台工作的方针政策；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并组织协调、督促检查落实；负责指导各乡镇、街道的统一战线工作及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统一战线工作的年度考核；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中国共产党廊坊市广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 行政单位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区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中国共产党廊坊市广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1年预算收入232.5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2.58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中国共产党廊坊市广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2021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年支出预算232.5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2.58万元，包括人员类项目经费189.63万元和运转类公用项目经费22.95万元；运转类其他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20万元，包括本级支出，主要为宗教工作经费等其他支出。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1年预算收支安排232.58万元，较2020年预算增加24.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8.26万元，主要为工资福利支出；项目支出增加20万元，主要为宗教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我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22.95万元，主要用于中国共产党廊坊市广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年，我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4.3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4.3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4.38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0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绩效预算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以坚持大统战工作格局为牵引，在创新统战工作体制机制和解决统一战线领域突出问题上力争有所突破，为建设经济强省、美丽河北汇聚广泛的力量支持。

建立及时掌握思想动态的工作机制。省委统战部定期不定期地同有关部门党委党组、高校党委、行业协会党组织进行协商，分析研判不同领域、不同群体党外知识分子的思想动态，有的放矢地确立教育和引导的主题，不断增强政治引领和思想引导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建立健全党外人士理论学习长效机制。在明确教育引导的主题后，各方面的党组织都以主题活动为牵引，不断把理论学习引向深入，引导广大统一战线成员不断增进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

健全和完善对统一战线成员的政治培训机制。统战部门制定年度培训计划，逐步扩大政治培训的覆盖面，对党派成员和党外干部、分布在各行业和新的社会阶层中的党外知识分子、宗教界相关人士等进行培训。

继续动员统一战线各方面资源、组织各方面力量，参与脱贫攻坚、参与新动能的培育、参与企业的转型升级，壮大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力量。

加强同不同领域、不同层面统一战线成员的协商，把各方面思想统一到省市区委决策部署上来。密切关注统一战线领域的思想动态，采取有效的方式方法，积极化解矛盾纠纷、理顺社会情绪、协调社会关系。

**（二）分项绩效目标**

1、巩固多党合作，推动多党合作政治协商事业发展。

绩效目标：完善与各民主党派政治协商制度，联系各民主党派成员，通报情况、反映意见，推动多党合作政治协商事业发展。

绩效指标：年度内完成与各民主党派政治协商次数不低于1次。

2、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绩效目标：联系、培养民营经济代表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适时召开民营经济领域统战工作会议或研讨会议、指导民营企业党组织做好企业内部统战工作。

绩效指标：完成并实施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民营经济统战工作文件精神实施意见，举办政企沟通交流会次数不低于1次。

3、加强党外知识分子统战工作。

绩效目标：进一步加强与各领域的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组织联谊交友，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创新工作方法，充分发挥作用。有重点地开展部分群体思想状况、关注重点、愿望期盼和利益诉求的调查研究。

绩效指标：定期不定期召集不同领域党外知识分子召开座谈、协商等会议不低于2次。调研了解各地各领域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情况不低于2次。

4、加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

绩效目标：加强党外代表人士的发现培养工作，提高党外代表人士的实践能力、履职本领和参政议政水平。深化省领导与党外代表人士联谊交友活动，定期走访看望，谈心交流，主动解忧帮困，密切与各领域党外代表人士的联系。

绩效指标：加强与党外代表人士的联谊沟通，定期走访看望，谈心交流次数不低于1次。

5、推动侨务管理工作。

绩效目标：做好海外侨胞的基础性工作，摸清底数。加强对侨务工作的调研，加强与海外华侨华人及社团的联系。

绩效指标：完成年度侨务工作调研不低于1次。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将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各项改革措施，有效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环节，建立健全统战领域预算绩效管理的路径和制度体系。成立由部主要领导同志任组长的预算绩效工作领导小组，建立统筹协调、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合力推进的工作机制。围绕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和分类绩效目标，细化工作方案，明确责任主体、实施进度要求，确保如期完成。

2、强化预算编制。按照部门预算的要求，认真编制预算方案。做到有预算安排、有支出标准、有制度依据，维护预算的严肃性和权威性。严格按《预算法》的规定，进一步做细、做实、做准预算，为预算执行打下良好基础，提高预算到位率，切实把预算细化到部门，细化到基层单位，细化到具体项目。

3、狠抓任务落实。强化财政预算执行的刚性约束，按照“谁花钱、谁负责，谁牵总、谁主责”的原则，明确业务预算绩效管理职责。按照预算经费支出进度要求，履行政府采购程序，优化部门预算支出结构，创新财政资金支出思路，合理改进支出方式，确保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支出任务。

4、规范资产管理。不断加强资产管理，定期开展清查盘点，核实清理资产，盘活存量资源，合理配置部内资产，及时发现和堵塞管理中的漏洞，妥善处理和解决管理中出现的各种问题，进一步努力提高资产使用效益。

5、加强内部监督。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为核心、实现不同岗位的内部牵制制度，充分发挥内控体系在明确权责方面的重要作用。进一步完善内控监督制度，有效行使内控体系的监督评价职责，促进内控体系的不断完善，规范权力运行，提高单位管理服务水平。加强预算资金事前、事中、事后的全方位监管，注重资金支出绩效，最大限度的发挥财政资金效益。对预算执行绩效情况进行跟踪监控，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进展、资金拨付和有关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6、强化宣传引导。组织开展业务培训，使机关全体干部牢固树立绩效理念，熟悉管理流程，掌握工作方法，提升管理能力。探索工作经验，及时总结统战系统预算绩效管理成效，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积极采取购买服务等方式，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科学水平。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扣）分标准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
| 符号 | 值 | 单位 |
| 部门产出 | 数量 | 完成率 | 20分 | 按照要求和计划完成研究任务的项目在所有立项项目中的比例（百分比） | ≥ | 85 | % | 按照市委统战部任务目标 |
| 质量 | 开展外宣活动数量 | 10分 | 反应开展外宣活动情况 | ≥ | 3 | 次 | 按照市委统战部任务目标 |
| 时效 | 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 10分 | 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项资金发放 | = | 12 | 月 | 按照年初工作计划 |
| 成本 | 控制成本 | 20分 | 按照年初预算安排控制各项工作成本 |  |  |  | 按照年初各项工作预算安排 |
| 部门效果 | 社会效益 | 社会稳定水平 | 10分 | 稳步推进社会稳定水平，确保辖区宗教和谐稳定 | 文字描述 |  | 稳步有序推进 | 按照市委统战部任务目标 |
| 经济效益 |  |  |  |  |  |  |  |
| 生态效益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 | 长期使用性 | 10分 | 能够长期较好地开展统战工作，更好的服务人民群众的需求。 | 文字描述 |  | 长期较好的开展统战工作 | 按照市委统战部任务目标 |
| 满意度 | 群众满意度 | 20分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 | 80 | % | 按照市委统战部任务目标 |

第二部分 资金绩效目标

1.宗教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TC 2、办公自动化（OA）和督查督办系统升级及推广费绩效目标表 \f C \l 1 }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全面提升我区宗教工作管理水平2.宗教事务管理工作步入制度化、规范化、法制化轨道3.实现把宗教由管得住向管得好转变的目标任务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 | 信息准确率 | 准确信息占全部信息数量的比率 | ≥ 80 % | 廊办秘传【2021】1号关于开展宗教活动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 |
| 质量 | 信息正常使用率 | 正常使用信息占全部信息数量的比率 | ≥ 80 % | 廊办秘传【2021】1号关于开展宗教活动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 |
| 时效 |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 各项任务完成情况占全部任务的比率 | ≥ 90 % | 廊办秘传【2021】1号关于开展宗教活动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 |
| 成本 | 控制成本 |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控制工作成本 | 严格控制工作成本不超预算 | 廊办秘传【2021】1号关于开展宗教活动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 | 提升和改善服务 | 服务明显提升改善 | 明显改善 | 廊办秘传【2021】1号关于开展宗教活动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 |
| 生态效益 | 资源消耗 | 降低资源消耗 | 减少资源消耗 | 廊办秘传【2021】2号关于开展宗教活动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 |
| 可持续影响 | 宗教和谐稳定 | 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 稳步推进 | 廊办秘传【2021】2号关于开展宗教活动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人数的比例 | ≥ 90 % | 廊办秘传【2021】2号关于开展宗教活动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275001]中国共产党廊坊市广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 单位：万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单位资金 |
| 合 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中国共产党廊坊市广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26.64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我部门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0万元。

|  |
| --- |
| **中国共产党廊坊市广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廊坊市广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 截止时间：2020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26.64 |
| 1、房屋（平方米） |  |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 2、车辆（台、辆） | 2 | 21.46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5.18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